

证券代码：605133

证券简称：嵘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9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9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同意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办理公司工商变更登记事宜，授权有效期为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鉴于公司股东大会已对董事会进行授权，因此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的变更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575 号），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股份总数由 12,000 万股变更为 16,000 万股。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 2 月 9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0363 号），经上述发行，公司实收资本已由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160,000,000.00 元。

上述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嵘泰股份”，股票代码“605133”，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未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为准）。

二、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现已生效并成为现行《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在上述发行完成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企业变更登记等事宜。现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股票发行及上市后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等的变化情况，《公司章程》有关条款拟修订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000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6,00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一九八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股票发行结束后对其相应条款进行调整或补充后，于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其生效并施行，原章程同时废止。	第一九八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实施。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公司将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和备案，相关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

修改后的《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三、 上网公告附件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5日